

# 企业声明函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泰州职业技术学院）的（绿色智能建造技术实训中心—智慧工地及建造技术实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智慧工地平台、人员定位系统、视频监控系统、劳务实名制系统、塔吊安全监控、施工升降机安全监测系统、基坑监测、高支模监测、喷淋联动控制系统、临边防护报警系统、环境监测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匠心筑福江苏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4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（有线智能广播、AR智慧桌面（1台）和配套建造技术教育资源、虚拟现实设计平台软件、虚拟平台演示系统、电脑配件类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展视网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3人，营业收入为578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3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型企业的分支结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展视网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11日

备注：

